

证券代码：688552

证券简称：航天南湖

公告编号：2023-023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要求及《公司法》《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张潇女士（简历附后）兼任公司首席合规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张潇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附件：简历

张潇女士，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4 月至 2018 年 1 月，历任北京仁智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职员，北京长峰微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计、财务负责人，北京航天微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总法律顾问。